

证券代码：300398

证券简称：飞凯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24-004

债券代码：123078

债券简称：飞凯转债

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九名，实到董事九名。其中，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5 人，董事苏斌先生、董事孟德庆先生、董事王志瑾先生、独立董事沈晓良先生、独立董事屠斌先生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 ZHANG JINSHAN 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规定，公司在综合参考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条款下，并结合自身实际治理情况以及经营管理需要，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以及《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(周三)下午 2: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7 日